

五中全会精神大家谈⑭

“越来越公开了”是极大的好事

易其洋

社会的变化和进步,从一些小事中就能感受到。

10多年没回西北老家过年了,今年想回去。听说在网上“抢”火车票的惨烈,便想请“有关系”的朋友帮帮忙。朋友问了一圈,发来短信:现在票务信息越来越公开了,谁也不敢内部拿票。并一个劲地道歉。

亲戚生病,有老乡是专家,挂号太麻烦,想找个方便。老乡却为难地说,现在病人名字显示在大屏幕上,谁也不好插队。没办法,只好改天挂好号再去。但以前,“插个队”可是很方便的。

有个朋友的小孩要上幼儿园了,听说家门口那家不咋地,便想到离家不远的另一家去。正好认识那个地段的街道办主任,一问,对方却却说:现在,每年哪些孩子进幼儿园,都要上墙公布,谁也不敢乱来啊,不然要砸人家园长的饭碗。这么严重,只好作罢。

一位长辈的外孙想上一所好小学,学区房买得迟了些,是“二表生”,到时候可能上不了。托人“想想办法”,得到的回答是:招生是公开的,家长们情况摸得很清,办法还真不好想。



据1月5日新华网报道:学生会干事变成干部、共青团员“眨眼”成共产党员、短期培训就成名校毕业……正值高校就业季,类似的简历造假、文凭“注水”,在一些高校毕业生求职中已成公开的秘密,甚至出现比拼造假现象。



据1月6日观察者网报道:1月6日,安徽和县5岁被抢女童被警方安全带回家,三名嫌疑人的照片未作模糊处理,称“引发某些群众不适”,下午发布的嫌疑人面部打上了“马赛克”三字。如此做法,引发热议。

点评:嫌疑人也有肖像权。公安机关身为执法者,理应做尊法守法的典型,而不能随心所欲,更不该揣摩公众情绪、哗众取宠,丧法司法公信力与权威性。
@雁翎秋水:马赛克官微已经打了,官微已经尽到了责任。如果有人还能看清的话,那可可能是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据1月7日《京华时报》报道:有记者接到爆料到河南鹤壁市一家食品厂调查“非法使用添加剂”,不料遭对方围攻。报警后,记者被带到派出所接受了5小时的“身份调查”,警察大声训斥记者:“我来了以后你们拿手机照什么照?我代表国家,你们这是侵权。”

点评:没有底气,哪敢如此嚣张。
@菩提小尼姑:如果没有这些冒着生命危险记者,这些黑工厂依旧坑害着老百姓。

四件事,有个共同点:跟我们过去办事的习惯和感受大不一样了。以前,因为信息高度垄断和程序完全封闭,好多上不了台面的事,是可以暗触弄好的。“有关系”的人,可以近水楼台先得月,外人甚至是利益相关者,则很难知道是怎么“操作”的,有时就算知道了,也没啥辙。

回家的火车票,后来我算好时间,动员亲朋好友齐上阵“抢”到了,还算顺利。不禁感叹:求人不如求自己。只是,火车票本就稀缺,如果还像以前,好多被“内部人”“关系户”弄走了,那些只能排队买票的人,得受多少罪、希望多渺茫。我就算有点“小地位”“小关系”,偶尔也能享受点“小特权”,换位想一下:如果我们连这些都没有,那最渴望、最欢迎的,自然应该是公平公正。而要公平公正,公开无疑是最大的前提。

任何特权,无论大小,都建立在侵害或剥夺别人权益的基础上。特权还有个特点,有资格享受的只是少数甚或极少数人。特权泛滥对公平正义的破坏,谁都看得见,而且具有传染性,以至席卷每一个“近水楼台”。民权不受保护,特权盛行,明规则无力、潜规则嚣张,无权无势无关系者难以享受公平公正

不说,有时还要深受其害;就是有特权者,因为特权有大小、关系有远近,也常常会遇到不公平、不公正。反对和清除特权,最大的好处是规则明确,竞争有序,人与人更加平等。就像网上“抢”火车票,虽然不可能人人有份,但公平显而易见。

西谚有云,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好就好在公开。规则公开了、程序公开了、信息公开了,就为公众监督提供了可能。那么多双眼睛盯着,总有有心人、知情者和行家里手,撒谎欺瞒、上下其手、为所欲为就很容易揭穿,也不可能再像过去那样关上门、拉下窗帘办事方便、大胆了。近几年,公民的权利意识越来越强,对一些不公平、不公正的事,不再忍气吞声,而是积极曝光、大胆举报。相应的,老百姓的检举揭发,不再像过去那样往往石沉大海,而是有人问、有人查、有人处理。违规者常常“偷鸡不成蚀把米”,有的甚至因此被查个底朝天,“旁观者”自然看在眼里、怕在心里。

要公开,要“上墙”,要“上网”,让一些人做事不方便、不习惯,有所顾忌甚至害怕了,不得不缩手缩脚、规规矩矩了,这是极大的好事。就像我回复那位朋友:我

们也算“既得利益者”,失去了原有的便利,但我们应该乐见这样的进步。仔细想一想,这样的进步正在不断增多,像政府发布“权力清单”“负面清单”,像公务用车贴上醒目标识,像官员申报个人财产,像法院判决书文书网上公布,像公务员面试、城管执法、警察审讯全程录像,等等。

当然,不是说我们已经做得够好了,而是说这样的进步是能切身感受到的,恐怕也是不可逆转的。对于所有深感特权难碍,甚至一“特”就可能引火烧身的人来说,应该认识到,“阳光一旦普照,阴影和黑暗必定消退”,办事就得“把手放在让人看到的地方”。“越来越公开了”,一些人的“好处”必然受损,但长此以往,却是在为每个人造福。毕竟,谁也不能保证自己时时处处有特权可享,更无法保证子子孙孙有特权可享。



惩戒“老赖”还需加大“火候”

尹卫国
截至2015年底,全国有308.02万人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被自动限制购买飞机票的有375.71万人次;被限制购买列车软卧、高铁和动车一等座以上车票的有59.88万人次,约有20%的被执行人慑于信用惩戒威力自动履行了法律义务(1月7日《北京青年报》)。
欠债借钱,有偿还能力却长期赖着不还,被称“老赖”。过去对那些死不要脸的“老赖”,连司法部门都感到无招。自最高人民法院建立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后,“老赖”部分高消费行为受到限制或被禁止,一些“老赖”开始还钱,佐证“黑名单”开始显威。但从目前结果看,仍有两成“老赖”主动还债,另80%仍在赖账,说明“黑名单”尚欠“火候”,惩治“老赖”还需加大力度。
笔者认为,制裁“老赖”需要“打脸”与处罚两措并举,双管齐下。所谓“打脸”,就是精神“羞辱”,如在媒体上曝光“老赖”,有

的城市在广场大屏幕上将“老赖”的照片、姓名、身份证号、住址等个人信息公之于众,取得了不错的效果。树要皮、人要脸,人都有“护脸”心理。在大庭广众之下难堪、失面子,能产生一定的刺激作用,唤醒“老赖”的羞耻感,从而促使其履行还债义务。
惩治“老赖”单靠法院一家似乎势单力薄,要多个部门联手,共同制裁。目前设有“黑名单”的除最高人民法院外,还有银行系统的信用“黑名单”、工商管理部门的违法企业“黑名单”、旅游管理部门的不文明游客“黑名单”等,惩戒“老赖”,应动用多种“黑名单”共同围歼。不仅要限制“老赖”乘飞机、坐列车软卧等,还应禁止其金融贷款、出国出境旅游,以及所有的高消费行为。真正做到,“老赖”失信一次,就处处受挫、被动,寸步难行。
只有大大抬高失信门槛,才能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失信行为,只有失信成本越高,“老赖”才会越少乃至消亡。

【聚焦第1版①】千百年来,长江流域以水为纽带,连接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形成经济社会大系统,今天仍然是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纽带。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发展迅猛发展,综合实力快速提升,是我国经济重心所在、活力所在。长江和长江经济带的地位和作用,说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必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战略定位,这不仅是对自然规律的尊重,也是对经济规律、社会规律的尊重。
习近平指出,长江拥有独特的生态系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宝库。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把实施重大生态修复工程作为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项目的优先选项,实施好长江防护林体系建设、水土流失及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退耕还林还草、水土保持、河湖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等工程,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

要用改革创新的办法抓长江生态保护,要在生态环境容量上绷紧日子的前提下,依托长江水道,统筹岸上水上,正确处理防洪、通航、发电的矛盾,自觉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真正使黄金水道产生黄金效益。
习近平强调,长江经济带作为流域经济,涉及水、路、港、岸、产、城和生物、湿地、环境等多个方面,是一个整体,必须全面把握、统筹谋划。要增强系统思维,统筹各地改革发展、各项国际政策、各领域建设、各种资源要素,使沿江各省市协同作用更明显,促进长江经济带实现上中下游协同发展、东中西部互动合作,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创新驱动带、协调发展带。要优化已有岸线使用效率,把水安全、防洪、治污、港岸、交通、景观等融为一体,抓紧解决沿江工业、港口岸线无序发展的问题。要优化长江经济带城市市群布局,坚持大中小结合、东中西联动,依托长三角、

长江中游、成渝这三大城市群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
习近平指出,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必须建立统筹协调、规划引领、市场运作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要更好发挥引领作用。发展规划要着眼战略全局、切合实际,发挥引领约束功能。保护生态环境、建立统一市场、加快转变方式调结构,这是已经明确的方向和重点,要用“快思维”、做加法。而科学利用水资源、优化产业布局、统筹港口岸线资源和安排一些重大投资项目,如果一时看不透,或者认识不统一,则要用“慢思维”,有时就要做减法。对一些二选一甚至多选一的“两难”“多难”问题,要科学论证,比较择优。对那些不能做的事情,要列出负面清单。市场、开放是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动力。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沿江省市要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创造良好市场环境。沿江省市和国家相关部门要在思想认识上形成一条心,在实际行动中形成一盘棋,共同努力把长江经济带建成生态更优美、交通更顺畅、经济更协调、市场更统一、机制更科学的黄金经济带。
张高丽在讲话中表示,今年是长江经济带发展全面推进之年,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取得更大成效。要把改善长江流域生态系统修复和环境综合治理,大力构建绿色生态廊道。把长江黄金水道作为重要依托,抓好航道畅通、枢纽互通、江海联运、关检直通,高起点高水平建设综合立体交通走廊。把引导产业优化布局作为协调协同发展重点任务,坚持创新发展,着力建设现代产业走廊。把推动新型城镇化作为重要抓手,为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供重要支撑。把改革开放作为根本依靠,加强与“一带一路”战略衔接互动,培育全方位对外开放新优势。
王沪宁、栗战书和中央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

【上接第1版②】
考察组在通报有关考察情况时介绍,经过各组的综合分析,60个曝光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的17个,基本完成整改的10个,正在按计划推进的27个,进度不够快或整改效果还不明显的6个。下一步,考察组将继续跟进,真正让它们落实到位。
为了强化此次专项考察的成果应用,我市组织部还将对这次考察中表现比较突出的11名市管干部、18名乡镇(街道)和部门主要负责人,结合县乡换届领导班子调整重点关注、适时使用;对整改不到位的要求年度考核领导逐级约谈,对履职不到位的取消年度考核评优资格。
据悉,2013年以来,我市已先后开展生态环保、灾后重建、“三改一拆”、“五水共治”等专项考察,一线考察干部已成为我市市管干部工作的新常态。“推动为官有为、整治为官不为,此次专项考察既是一次检验,也是一次激励,开展专项考察的目的就是要在全市上下进一步树立实干干事、担当有为的鲜明导向,推动各级干部为官有为、为官勤为、为官能为。”市委组织部有关负责人说。

保护生物多样性就是在捍卫“舌尖上的安全”

司马童

两个月前,宁波举办了一次比较“高大上”的国际研讨会,名为“土壤微生物多样性与功能学术进展”,来自中国和澳大利亚的21名专家学者,就当前土壤面临的诸多生态环境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和广泛交流。

对于“土壤微生物多样性”,很多人要么一知半解,要么一头雾水,但说到“毒大米”和“毒蔬菜”,大家就不会陌生,因为它们已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不小的危害。而大米和蔬菜等“染毒”,很大原因是滥施化肥、农药等,使得土壤微生物多样性遭受破坏所致。

因此,一个自然的逻辑就是,要保障舌尖上的安全,保护土壤微生物多样性乃至生物多样性就是必然举措。中共中央在“十三五”规划建议中明确提出,要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为人民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推动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笔者以为,重视生物多样性保护,既是有关部门的职责所在,也应成为“人人参与”的社会共识。

生物多样性指的是,地球生物圈中所有生物的多样化程度。通俗讲,就是形形色色的生命及其构成的丰富多彩的生命世界。生物多样性遭受破坏,不仅影响人们的生活品质,更会威胁生存发展。比如,宁波人爱吃海鲜,

但因生物多样性遭受破坏,此前“东海无鱼”的危机让大家倍感焦虑。从更大范围来看,情势更更危急:目前地球上的生物种类正以相当于正常水平1000倍的速度消失;全球已知21%的哺乳动物、12%的鸟类、30%的两栖动物、37%的淡水鱼类、35%的无脊椎动物以及70%的植物处于濒危境地。稍早前,新华社的一则报道称,如果全球变暖持续加剧,到本世纪末全球过半海域的生态系统可能遭受重大影响,生物多样性会发生巨大变化。

生物多样性若每况愈下,人类的环境资源会越来越恶劣;而如果任何物种消失,以致现有生态平衡被打破,地球家园或会变得不适宜人类居住。也许有人觉得这是危言耸听,认为物种灭绝是自然发生的,人类不必过于担忧,有物种消失,也会有物种形成。但有研究早已揭示,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因为物种产生的速度远远低于其灭绝的速度。

坚持绿色发展,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就要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格局,而保护生物多样性无疑是基础条件之一。为此,应当强化公众教育,提高民众对生物多样性保护的自觉意识。而对我们每个人来说,在提高认识的同时,更重要的是,在生活中,时时记和践行“我为生态,生态为我”的良好风尚。

莫误读“退休人员交医保”



财政部部长楼继伟日前撰文称,正在研究实行职工医保退休人员缴费政策,引发巨大争议。事实上,在医疗费用大幅增加、医保筹资增速放缓及人口老龄化的叠加作用下,我国医保基金确实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收支压力,很多地区的累计结余达不到人社部提出的“备付6到9个月”的要求。笔者认为,调整医保政策势在必行,但须多维思考,精准施策。
就退休人员而言,应少交、不交为宜。“百善孝为先”,退休人员缴医保的确让人在情感上不好接受。尽管如此,基金不足是医保制度建立过程中必然出现的问题,发达国家概莫能外。碰到这一问题,国外的常见做法也是由退休人员和其社会成员共同承担缴费义务,但退休人员的缴费比例往往比较低。截至2015年底,中国有7200多万退休人员,全国退休人员的平均养老金达到每月2250元。以这一金额为缴费基数,按照当前8%的医保总费率,退休人员需要缴纳的总缴费额为每人每月180元。由于单位不再为退休人员缴费,可参照当前灵活就业人员的优惠缴费基数为退休人员缴医保打一部分折扣,即平均每人每月缴费百元左右。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担当是医保体系的最后一道底线。医保体系的缺口与其让退休人员填补,不如由国家财政兜底,底气来自于提高国有企业的利润上交比例。中央提出划转部分国有

资本充实社会保障基金,完善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的制度,2020年把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提到30%,更多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这为财政兜底创造了基础条件。以2012年为例,纳入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施范围的中央企业共计963个,其中,一般竞争性行业企业税后利润的收取比例为10%;资源垄断特征的行业企业,收取比例15%,其中中国烟草总公司从2012年起提高至20%;军工企业、科研院所、中国邮政为5%;中储粮、中储棉免交。

从长远来看,我们应该稳妥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医保改革。若要维持医保基金的收支平衡,就要走“开源节流”之路。“开源”有两种:一是提高费率,二是扩大覆盖面。在降低企业负担已成趋势和医保覆盖面已超90%的情况下,对企业再采取这两个办法的政策空间很小。更何况财政供养人员占有较多社会医疗资源是社会各界长期诟病的问题,医保制度改革也是迟早要走的一步。

“医养结合”也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选项。“医养结合”表现为有病治病、无病疗养,养老与医疗相结合,可以融合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两部分的资源,不仅为老人提供传统意义上生活、心理、文化等方面的服务,还增加了医疗保健康复服务,更配备专业医疗护理团队,为老年人提供必要的服务,除患病老人及其家属的后顾之忧,使患病老人在养老机构也能得到及时治疗,最终达到降低医疗费用的目的。(有删节)

来源:环球时报
作者:叶青(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教授)